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德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欣氟材”或“公司”）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中欣氟材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2026年度经营规划，结合2025年关联交易情况，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浙江白云伟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云伟业”）、白云环境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云建设”）、亚培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培烯”）、新昌县白云大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云大酒店”）、浙江新昌白云山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云山庄”）、新昌县白云文化艺术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云艺术村”）、新昌白云人家农副产品配送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云人家”）、浙江大齐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齐机械”）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3,305.75万元人民币。交易类型包括向关联人采购商品、销售商品以及接受关联人提供办公场所租赁、进行业务招待、建设工程施工等。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及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6年度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2025年发生金额
--------	-----	--------	----------	-------------------	------------	-----------

接受租赁 (承租方)	白云伟业	办公租赁	市场价格	100.75	0.00	100.75
	小计	—	—	100.75	0.00	100.75
接受劳务	白云建设	建设工程施工	市场价格	3,000.00	0.00	2,966.05
	白云山庄	宾馆服务	市场价格	50.00	11.75	41.38
	白云大酒店	宾馆服务	市场价格	10.00	0.00	0.00
	白云艺术村	宾馆服务	市场价格	10.00	0.00	0.93
	小计	—	—	3,070.00	11.75	3,008.36
采购商品	大齐机械	采购五金商品	市场价格	120.00	31.66	70.82
	白云人家	采购商品	市场价格	10.00	2.33	8.86
	小计	—	—	130.00	33.99	79.68
销售商品	亚培烯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5.00	0.62	0.00
	小计	—	—	5.00	0.62	0.00
合计				3,305.75	46.36	3,188.79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发生金额	实际发生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接受租赁	白云伟业	办公租赁	211.57	100.75	83.14%	-52.38%
	小计	—	211.57	100.75		-52.38%
接受劳务	白云建设	建设工程施工	5,000.00	2,966.05	39.18%	-40.68%
	白云山庄	宾馆服务	80.00	41.38	6.04%	-48.28%
	白云大酒店	宾馆服务	5.00	0.00	0.00%	-100.00%
	白云艺术村	宾馆服务	10.00	0.93	0.14%	-90.74%
	小计	—	5,095.00	3,008.36		-40.95%
采购商品	大齐机械	采购五金商品	80.00	70.82	2.52%	-11.48%
	白云人家	采购商品	30.00	8.86	1.29%	-70.47%
	小计	—	110.00	79.68		-27.56%
合计			5,416.57	3,188.79		-41.13%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2025 年度，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总金额未超过预计总金额。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原因为：公司与关联方的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业务开展进行的初步判断，因此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的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董事会对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说明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交易事项符合市场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一）浙江白云伟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白云伟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建国

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住所：杭州市下城区西湖文化广场19号2101-5室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企业管理咨询；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生态环境材料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饲料原料销售；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国内贸易代理；企业总部管理；非融资担保服务；物业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84,946.92万元、净资产52,176.25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65,464.79万元、净利润3,430.75万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白云伟业系公司控股股东。

3、履约能力分析

白云伟业生产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和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不存在履约风险，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白云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白云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吕伯安

注册资本：113,300万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新昌县南明街道鼓山中路181号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监理；公路管理与养护；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草种生产经营；施工专业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专业设计服务；城乡市容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土石方工程施工；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地质灾害治理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草种植；工程管理服务；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建筑材料销售；消防技术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市政设施管理；森林经营和管护（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47,753.81万元、净资产42,665.43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34,933.88万元、净利润337.36万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白云建设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徐建国的妹夫吕伯安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情形，白云建设为公司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白云建设生产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和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不存在履约风险，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浙江新昌白云山庄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新昌白云山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刚

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新昌县南明街道人民西路115号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住宿服务；餐饮服务；食品销售；烟草制品零售（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日用百货销售；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婚庆礼仪服务；停车场服务；初级农产品收购；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45,618.42万元、净资产26,137.24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13,729.94万元、净利润1,990.86万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白云山庄为公司控股股东白云伟业的全资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情形，白云山庄为公司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白云山庄生产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和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不存在履约风险，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新昌县白云大酒店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新昌县白云大酒店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亚明

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新昌县七星街道沿江中路8号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住宿服务；餐饮服务；食品经营（不含食用农产品）；烟草制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日用百货销售；棋牌室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10,634.36万元、净资产7,889.71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4,685.40万元、净利润825.41万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白云大酒店为公司控股股东白云伟业的全资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情形，白云大酒店为公司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白云大酒店生产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和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不存在履约风险，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五）浙江大齐机械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大齐机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菊英

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新昌县羽林街道新岩路3号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通用零部件制造；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紧固件销售；紧固件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液气密元件及系统销售；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金属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14,158.31万元、净资产9,157.25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8,767.63万元、净利润270.64万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大齐机械是公司董事陈寅镐的姐姐陈菊英控制并担任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的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情形，大齐机械为公司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大齐机械生产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和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不存在履约风险，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六）新昌县白云文化艺术村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新昌县白云文化艺术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文科

注册资本：100万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新昌县人民西路164号1-3幢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票务代理服务；文化用品设备出租（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餐饮服务；烟草制品零售；演出场所经营；食品销售（不含食用农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5,484.16万元、净资产1,367.22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5,055.69万元、净利润866.74万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白云艺术村为公司控股股东白云伟业的全资控股的二级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情形，白云艺术村为公司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白云艺术村生产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和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不存在履约风险，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七）新昌白云人家农副产品配送服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新昌白云人家农副产品配送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超英

注册资本：3,000万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七星街道金星村金星中路66号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总质量4.5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食品添加剂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初级农产品收购；包装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

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油料种植；薯类种植；水果种植；新鲜水果批发；新鲜水果零售；草种植；谷物种植；谷物销售；农副产品销售；蔬菜种植；新鲜蔬菜批发；新鲜蔬菜零售；豆类种植；水产品收购；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水产品冷冻加工；鲜肉批发；鲜肉零售；畜禽委托饲养管理服务；畜禽收购；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日用杂品销售；餐饮管理；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家政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供应链管理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仓储设备租赁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酒店管理；办公用品销售；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17,574.07万元、净资产9,740.50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31,706.70万元、净利润2,759.21万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白云人家为公司控股股东白云伟业的下属三级控股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情形，白云人家为公司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白云人家生产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和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不存在履约风险，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八) 亚培烯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亚培烯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DONGCHU WEI

注册资本：735.7954万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良渚街道网周路99号1幢21层2122室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新材料

技术研发；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润滑油加工、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润滑油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39,501.62万元、净资产19,821.90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5,701.37万元、净利润-3,531.40万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亚培烯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董事陈寅镐担任亚培烯的董事，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情形，亚培烯为公司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亚培烯生产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和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不存在履约风险，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上述关联方与公司发生的业务往来属于正常经营往来。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具体由双方根据交易商品的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做相应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行为。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上述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均根据交易双方生产经营实际需要进行，并根据交易双方平等协商的进展及时签署具体协议。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业务和市场选择行为，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交易价格公允，未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亦不会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公司主要业务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经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了《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预计的2026年度关联交易符合实际经营需求，遵循了平等、自愿和有偿原则，交易定价原则公允、合理，有利于公司业务经营的正常运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2026年度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关联交易的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主要业务因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的可能性。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关于中欣氟材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公司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程序，且经过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保荐机构

对中欣氟材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马明宽

马明宽

宋宛嵘

宋宛嵘

